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2月2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敬德街521号地矿大厦14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4,671,25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406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董事长尚智勇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谢云凯、王福增、李建平、朱先磊,独立董事吴长春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牛争光、职工监事刘莲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4,647,853	99.9879	23,400	0.0121	0	0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4,647,853	99.9879	23,400	0.0121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47,500	91.3621	23,400	8.6379	0	0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47,500	91.3621	23,400	8.6379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股东需要回避表决的议案;

2、上述全部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二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达到参会股东三分之二以上有效投票权同意,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万商天勤(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熊建刚、聂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卫士通　公告编号:2021-007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383,704,942.48	2,103,759,987.90	13.31%
营业利润	164,021,036.99	147,823,930.63	10.96%
利润总额	165,173,886.31	152,625,933.35	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357,307.92	155,765,488.34	2.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01	0.1858	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5%	3.48%	下降0.0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479,275,817.92	5,956,625,043.53	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706,752,982.46	4,550,793,991.85	3.43%
股本	838,336,028.00	838,336,028.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6144	5.4284	3.43%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

2020年,虽然受到疫情影响,公司紧跟网络安全行业政策和市场趋势,围绕"安全服务化、密码泛在化、攻防智能化、基础国产化"发展思路,加强市场开拓,大力提升商密、安全服务、信创等核心业务能力,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38,370.49万元,同比增长13.31%;毛利率35.49%,同比增长2.95个百分点;实现营业利润16,402.10万元,同比增长10.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35.73万元,同比增长2.31%;多措并举提升运营能力,全年销售回款创历史新高,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6.2亿元,同比增长736.15%。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推进顺利,在商用密码方面,完成龙芯3A4000SE、密码基础服务平台等重点产品研制,在自然资源、交通等行业以及工控安全、车联网等领域实现市场突破;在安全服务方面,打造安全运营服务平台、密码服务平台等核心平台产品,并在浙江、广州等地投入使用;在信创业务方面,打造了完善的信创安全产品供给体系并进一步丰富了信创产业生态,全年实现中标逾20亿,在信创市场占有率位居国内前列。

(二)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647,927.58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8.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470,675.30万元,较期初增长3.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5.6144元,同比增长3.43%。

(三)其他情况

目前,鉴于北京金丰科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科(北京)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购买金丰能源中心项目5号楼房产的开发商)涉及的破产案件,具有复杂的法律问题和现实问题,管理人在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上提出了通过购房人增加出资拿房形成解决债务的偿债资源、抵押权人作出适当妥协和让步、申请对税收债权减让等方法,探索和推进整体化解方案,争取在较短的时间内解决目前僵局、减少诉讼风险。上述工作如能落实,正式方案将提交第三次债权人会议予以表决。但由于受各方购房人、抵押权人、税务机关等众多债权人的参与意愿及让步程度影响,最终能否形成整体化解方案及能否通过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尚有较大的不确定。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案件进展尚不明确,其最终走向及发生的概率、影响的金额均存在很大不确定性,不能满足或有事项确认预计负债"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条件,在现有情况和所掌握的证据下,难以确定破产案件产生影响的会计科目及影响金额,但不排除在公司2020年度报告正式披露前取得进展从而对年度报告会计科目产生影响的可能性。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无。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018号

债券代码:136700(16蓝光01)债券代码:150312(18蓝光06)

债券代码:150409(18蓝光07)债券代码:155484(1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163(19蓝光01)债券代码:162505(19蓝光07)

债券代码:155592(19蓝光04)债券代码:163275(20蓝光02)

债券代码:162696(19蓝光08)债券代码:163788(20蓝光04)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转让下属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和骏")拟将其持有的四川蓝光嘉宝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蓝光嘉宝服务")64.6203%的股份转让给碧桂园服务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桂园服务")下属全资子公司碧桂园物业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桂园物业香港")。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达成正式协议后尚需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碧桂园服务董事会批准等相关监管审批。

●上述交易已达成合作意向,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交易双方仍在磋商和落实交易详细条款,最终以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在完成尽调并签署正式协议前,上述交易事项仍存在着不确定性。

一、交易概述

1、交易的基本情况

2021年2月23日,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蓝光和骏与受让方碧桂园物业香港签署了《关于四川蓝光嘉宝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合作意向框架协议》。碧桂园物业香港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蓝光和骏持有的蓝光嘉宝服务64.6203%的股份,对应交易总代价暂估值人民币484,650万元(最终以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2、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预计产生的利润将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交易达成正式协议后尚需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还需碧桂园服务董事会批准等相关监管审批。

二、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转让方: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0928264X7

成立日期:1998年5月20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南三段22号

法定代表人:迟峰

注册资本:106528.2773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经营),技术进出口,土地整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持股100%。

蓝光和骏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计	20061936.1	23388082.1
负债合计	16978435.1	19750874.9
净资产	3083501.0	3637207.2
	2019年1-12月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3812402.4	1545125.1
净利润	376534.8	162366.7

(二)受让方的基本情况

受让方:碧桂园物业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碧桂园物业香港为碧桂园服务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98)全资子公司。碧桂园物业香港系特殊目的公司,其母公司碧桂园服务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计	1226932.2	1804989.7
负债合计	658979.6	1126434.4
净资产	567952.6	678555.3
	2019年1-12月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964494.7	627127.8
净利润	171871.8	133480.5

标的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与受让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蓝光和骏持有蓝光嘉宝服务115,840,200股,占蓝光嘉宝服务总股本的65.04%。其中持有的全流通H股为115,090,200股,占比64.6203%;持有的内资股为750,000股,占比0.4211%。本次交易标的为蓝光和骏合法持有蓝光嘉宝服务64.6203%股份(不含其持有的内资股0.4211%)。

2、标的公司蓝光嘉宝(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码:2606)基本情况详见其公告。

3、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4、标的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对占公司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占蓝光发展的比重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占蓝光发展的比重
资产总计	348188.8	1.72%	362424.9	1.59%
负债合计	123425.9	0.76%	129620.1	0.70%
净资产	224762.9	5.75%	232804.8	5.33%
	2019年1-12月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210022.4	5.36%	116619.7	7.38%
净利润	45287.0	10.89%	24439.5	16.17%

四、协议主要内容

《关于四川蓝光嘉宝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合作意向框架协议》

1、合同主体:

受让方:碧桂园物业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转让方: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

转让方保证人: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协议主要内容

碧桂园物业香港受让蓝光和骏持有的蓝光嘉宝服务64.6203%的股份。双方同意,审计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交易总代价暂估值人民币484,650万元(最终以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对应蓝光嘉宝服务每股人民币42.1105元。本次交易对价现金支付,以港币等值支付,具体支付方式以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目前尚具有不确定性。本次交易的排他期限自投资框架协议签署之日至3月31日。

除了个别条款如"机密性"、"排他性"等约定外,碧桂园物业香港完成投资、提供资金之义务基于收到内部批准、获得满意的尽职调结果,以及各方最终磋商、批准并达成正式协议。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加公司现金流,促进公司核心业务的经营和拓展。

2、本次交易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尚需根据正式协议确定的价格进行测算,并最终以公司年审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

3、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目标公司将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止2021年2月23日,公司为目标公司融资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亿元,正式协议签署时,若担保尚未解除,公司将要求受让方向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措施。公司未委托标的公司进行理财。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3007　证券简称:直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3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经2020年10月30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序号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币种	认购金额(元)	产品期限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谷大厦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10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人民币	25,000,000.00	92天	2021年03月01日	2021年06月01日	1.30%或3.54%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谷大厦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10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人民币	51,000,000.00	92天	2021年03月01日	2021年06月01日	1.30%或3.54%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银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等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合作。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币种	认购金额(元)	产品期限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融科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BJ00081)	保本浮动收益类	人民币	45,000,000.00	48天	2020年11月12日	2020年12月30日	1.25%-3.21%	是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融科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BJ00081)	保本浮动收益类	人民币	20,000,000.00	48天	2020年11月12日	2020年12月30日	1.25%-3.21%	是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BJ00080)	保本浮动收益类	人民币	35,000,000.00	48天	2020年11月12日	2020年12月30日	1.25%-3.21%	是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BJ00080)	保本浮动收益类	人民币	40,000,000.00	48天	2020年11月12日	2020年12月30日	1.25%-3.21%	是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谷大厦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01554H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人民币	57,000,000.00	92天	2020年11月25日	2021年2月25日	1.50%或3.50%	是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谷大厦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01554H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人民币	33,000,000.00	92天	2020年11月25日	2021年2月25日	1.50%或3.50%	是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BJ00470)	保本浮动收益类	人民币	35,000,000.00	90天	2021年01月12日	2021年04月12日	1.65%-3.46%	否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BJ00470)	保本浮动收益类	人民币	40,000,000.00	90天	2021年01月12日	2021年04月12日	1.65%-3.46%	否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融科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BJ00470)	保本浮动收益类	人民币	20,000,000.00	90天	2021年01月12日	2021年04月12日	1.65%-3.46%	否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融科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BJ00470)	保本浮动收益类	人民币	45,000,000.00	90天	2021年01月12日	2021年04月12日	1.65%-3.46%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16亿元(含本次),符合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本次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6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拟回购资金总额: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45元/股,该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将用于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董事傅洪于2021年2月18日披露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期间自2021年2月23日至2021年9月7日,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不存在市场操纵。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日起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如公司此次回购股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回购存在因股权激励方案未能经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认购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

4.本次回购方案不代表公司将在二级市场作出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回购股份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回购股份。议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授权,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作为库存股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来源,是为了维护公司价值,提升股东权益,维护投资者利益,同时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将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相结合,增强公司发展内生动力,为公司实现规划目标和发展战略提供支撑。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若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五)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用途

序号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1	用于股权激励	1,111,112-2,222,222	0.67-1.34	5,000-10,000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合计		1,111,112-2,222,222	0.67-1.34	5,000-10,000	/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万元且不超过10,000万元。若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下限5,000万元、上限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45元/股测算,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111,112股至2,222,222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165,463,488股的0.67%至1.34%。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股票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实施回购。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45元/股,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决议日的前3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万元且不超过10,000万元,本次回购的资金拟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假设公司以本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并以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45元/股的价格回购股份,预计可回购公司股份2,222,222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34%,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并全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实施前		本次回购实施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863,488	12.00	22,085,710	13.35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600,000	88.00%	143,377,778	86.65
合计	165,463,488	100%	165,463,488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九)本次回购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未来重大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截至2020年09月30日,公司总资产 73,917.19万元,流动资产45,859.73万元,负债总额:24,015.4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8,614.19万元,2020年1-9月营业收入16,964.0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10,000万元测算,本次回购资金分别占上述指标的分别占比13.5%,21.8%,41.6%,20.6%,58.9%。根据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实施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有利于维护公司价值,提升股东权益,维护投资者利益;将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来源,有利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将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相结合,增强公司发展内生动力,为公司实现规划目标和发展战略提供支撑,具有必要性。

3、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万元且不超过1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既是必要的,也是可行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按照回购方案回购股份。

(十一)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及其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经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如下:经自查,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公司董事傅洪于2021年2月18日披露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期间自2021年2月23日至2021年9月7日,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不存在市场操纵。自回购股份事项决议之日起至2021年9月7日该减持计划将继续进行。截止本公告日,傅洪尚未实施减持计划。(公司公告:2021-023)。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情形,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也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或操纵市场的行为。

(十二)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分别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进行问询并获得回复:截至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议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作为库存股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来源。公司将在披露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转让。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适时推出后续计划。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届时,公司将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程序。

(十四)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证券账户;

5、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6、根据实际回购的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

7、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回购方案可能面临如下不确定性风险:

1、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价格,导致回购无法实施或部分实施的风险;

2、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拟作为库存股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来源,可能存在相关计划未能经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有关人员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转让或授予的风险;

4、本次回购方案不代表公司将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实施。

如出现相关风险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择机修订或适时终止回购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5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届董事会会议书面通知于2021年2月19日发出。会议由董事长翁康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作为库存股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来源,是为了维护公司价值,提升股东权益,维护投资者利益,同时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将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相结合,增强公司发展内生动力,为公司实现规划目标和发展战略提供支撑。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四)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若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五)回购股份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45元/股,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决议日的前3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六)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万元且不超过10,000万元。若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下限5,000万元、上限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45元/股测算,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111,112股至2,222,222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165,463,488股的0.67%至1.34%。

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股票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实施回购。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万元且不超过10,000万元,本次回购的资金拟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八)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作为库存股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来源。公司将在披露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转让。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适时推出后续计划。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届时,公司将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九)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证券账户;

5、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6、根据实际回购的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

7、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